



BitStrat Holdings Limited

比特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 *UTS MARKETING SOLUTION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113)

2025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獨立審閱報告	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6
其他資料	22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羅祖春先生(主席)(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陳家俊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Lee Koon Yew 先生
Ng Chee Wai 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退任)
Kwan Kah Yew 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美女士(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卓灝勤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蔡潤佳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陳海權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退任)
Kow Chee Seng 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辭任)
Tan Yee Vean 女士(於2025年6月26日退任)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馬來西亞總部

23rd Floor, Plaza See Hoy Chan
Jalan Raja Chulan
50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都爹利街11號
律敦治中心
律敦治大廈
18樓1802室

公司秘書

蕭鎮邦先生

授權代表

卓灝勤先生
蕭鎮邦先生

審核委員會

卓灝勤先生(主席)(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劉美女士(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蔡潤佳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Kow Chee Seng 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辭任)
陳海權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辭任)
Tan Yee Vean 女士(於2025年6月26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蔡潤佳先生(主席)(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羅祖春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劉美女士(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Lee Koon Yew 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辭任)
陳海權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辭任)
Kow Chee Seng 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辭任)
Tan Yee Vean 女士(於2025年6月26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劉美女士(主席)(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羅祖春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蔡潤佳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獲委任)
Kwan Kah Yew 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辭任)
陳海權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辭任)
Kow Chee Seng 先生(於2025年6月26日辭任)
Tan Yee Vean 女士(於2025年6月26日辭任)

核數師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共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29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
CIMB Bank Berhad

股份代號

6113

網站

<http://bitstrat.hk>

獨立審閱報告



致比特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 UTS MARKETING SOLUTION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5至15頁之中期財務資料，當中包括比特策略控股有限公司(前稱UTS Marketing Solutions Holdings Limited)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有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經篩選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編製有關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時須遵循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為按照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根據我們已同意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且並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我們無法保證將知悉可能在審核中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

29樓

2025年8月27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令吉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令吉 (未經審核)
收入	4	45,224	46,479
其他收入		927	1,277
其他收益及虧損		(198)	(127)
員工成本		(27,615)	(29,826)
折舊		(2,672)	(2,401)
其他經營開支	5	(8,892)	(5,806)
經營溢利		6,774	9,596
財務成本		(145)	(165)
除稅前溢利		6,629	9,431
所得稅開支	6	(2,029)	(2,483)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7	4,600	6,948
每股盈利	9	令吉	令吉
基本		1.15 仙	1.74 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千令吉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699	4,530
使用權資產	11	4,798	4,962
分租應收款項		–	99
		9,497	9,591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2	23,815	21,290
分租應收款項		214	228
其他應收款項		3,168	3,100
按攤銷成本計算之金融資產	13	5,917	9,525
可收回稅項		728	632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99	4,853
銀行及現金結餘		48,236	14,387
		83,377	54,015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007	5,630
租賃負債		2,579	3,011
最終控股公司提供的貸款	14	33,706	–
應付股息		–	9,451
即期稅項負債		606	290
		42,898	18,382
流動資產淨值		40,479	35,63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9,976	45,22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250	2,098
遞延稅項負債		145	145
		2,395	2,243
資產淨值		47,581	42,98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2025年 6月30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令吉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2,199	2,199
儲備		45,382	40,782
權益總額		47,581	42,981

經董事會於2025年8月27日批准

羅祖春
董事

陳家俊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令吉	股份 溢價賬 千令吉	合併儲備 千令吉	保留溢利 千令吉	權益總額 千令吉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2,199	43,966	250	2,538	48,95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6,948	6,948
已派付股息(附註8)	-	(9,808)	-	-	(9,808)
期內權益變動	-	(9,808)	-	6,948	(2,860)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199	34,158	250	9,486	46,093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2,199	34,158	250	6,374	42,98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及權益變動	-	-	-	4,600	4,600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199	34,158	250	10,974	47,58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令吉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令吉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597	6,57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57)	(404)
其他投資性現金流量(淨額)	7,954	7,23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297	6,835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	(2,300)	(1,885)
已派付股息	(9,451)	(12,000)
最終控股公司提供的貸款	33,706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1,955	(13,8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	33,849	(47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87	15,116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236	14,6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48,236	14,836
銀行透支	–	(192)
	48,236	14,64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編製。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2024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下文所述者外，於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的會計政策(包括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自2025年1月1日起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兌換性」的修訂本。本集團並無因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而改變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

B. 已頒佈但尚未獲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的影響

多項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本於2025年1月1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本集團於編製此等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時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即將頒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3.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及主要收入來源載於上一份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收入來自於馬來西亞某段時間內轉移電話營銷服務獲得。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不同部門的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以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於馬來西亞提供電話營銷服務，面臨相似的業務風險，且資源基於對提升本集團整體價值有利的原則分配，故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的表現評估應基於本集團整體除稅前溢利作出。因此，管理層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應只有一個經營分部。

地區資料

期內所有非流動資產及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均位於馬來西亞。

5.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令吉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未經審核)
核數師薪酬	230	275
活動開支	1,290	1,329
諮詢費用	3,521	608
法律及專業費用	598	143
訓練開支	257	277
維修及保養開支	292	273
水電開支	271	305
其他	2,433	2,596
	8,892	5,806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令吉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馬來西亞所得稅	2,029	2,483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馬來西亞所得稅基於估計可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4%(2024年6月30日：24%)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於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及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毋須於該等司法權區作出利得稅撥備。

其他地方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開支已基於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其現行稅率計算。

7. 期內溢利

本集團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令吉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令吉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3)	(3)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修改虧損	78	198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6	(9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花紅及津貼	24,163	26,10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059	3,303
— 社會保險供款	393	418
	27,615	29,826

* 鑒於財務狀況及貸款墊款的信貸評級轉差，本集團於期內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約6,000令吉(2024年6月30日：減值虧損撥回99,000令吉)。

8.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令吉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令吉 (未經審核)
特別股息 — 每股普通股0.04港元(相當於0.024令吉)	—	9,808

董事會並無宣派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4,600,000令吉(2024年6月30日：約6,948,000令吉)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00,000,000股(2024年6月30日：400,00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具有攤薄影響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約657,000令吉(2024年6月30日：約404,000令吉)的成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出售賬面淨值約零令吉(2024年6月30日：零令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導致產生出售收益約3,000令吉(2024年6月30日：3,000令吉)。

11.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辦公室物業訂立若干為期2至3年(2024年6月30日：辦公室物業及汽車為2至7年)的新租賃協議。本集團於合約期間作出定額付款。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約2,020,000令吉(2024年6月30日：約2,385,000令吉)及租賃負債約2,020,000令吉(2024年6月30日：約2,336,000令吉)。

12.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通常為30天。本集團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董事定期檢討逾期結餘。

於資產負債表日期，以發票日期為基準及已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令吉 (經審核)
0至30天	14,371	8,247
31至60天	4,688	6,820
61至90天	3,110	3,068
91至120天	-	882
121至180天	-	1,050
超過180天	1,646	1,223
	23,815	21,290

13.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2025年 6月30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令吉 (經審核)
應收貸款	5,957	8,851
應收利息	-	708
	5,957	9,559
減：減值虧損	(40)	(34)
	5,917	9,525

	2025年 6月30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令吉 (經審核)
分拆為：		
流動資產	5,917	9,525

有關金額指向獨立第三方墊付的貸款，本金總額為6,000,000令吉(2024年12月31日：9,000,000令吉)。

於2019年1月31日，UTSM與Exsim Development Sdn. Bhd.（「**Exsim**」）及Mightyprop Sdn. Bhd.（「**Mightyprop**」）訂立售股協議，以2令吉的認購代價向Exsim收購其於Mightyprop之2%已發行普通股。此外，UTSM協定向Mightyprop提供12,000,000令吉墊款。於2019年7月，UTSM與Exsim及Mightyprop訂立一項協議，據此，由於若干先決條件未能滿足，故擬定由Exsim向UTSM轉讓其於Mightyprop之2%股權將不會進行。墊款為無抵押，按12%年利率計息及須於2025年9月30日或之前償還。Exsim同意於四個季度內分四期等額償還墊款，每期3,000,000令吉。於2025年3月，第二期的償還日期由2025年3月30日延期至2025年9月30日，而利率維持不變。第一期的3,000,000令吉已於去年結清，而第三期的3,000,000令吉則已於本期間結清。

上述交易的更多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於2019年1月31日、2019年4月23日、2019年7月8日、2020年7月8日、2020年7月10日、2020年12月30日、2021年6月28日、2021年12月30日、2022年6月24日、2022年10月18日、2022年11月10日、2023年7月3日、2023年7月27日及2024年7月3日的公告。

本集團持有應收貸款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其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本集團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以計算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的減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減值虧損約6,000令吉（2024年6月30日：減值虧損撥回約99,000令吉）。

14. 最終控股公司提供的貸款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Microhash International Pte Limited於2025年6月27日向本公司授出約33,706,000令吉（相當於8,000,000美元）的貸款。該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1日 及2025年6月30日	10,000,000,000	100,000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金額等值 千令吉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經審核)及 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00,000,000	4,000	2,199

16.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25 年	2024 年
	千令吉	千令吉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3,518	3,49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15	500
社會保險供款	10	8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總額	4,043	4,004

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集團於 2017 年 6 月 14 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向已為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董事及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顧問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合資格參與者」）提供認購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機會，以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提升其表現效率，並為了本集團的利益與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業務關係。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邀請合資格參與者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接納購股權，惟價格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a) 股份於授出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及 (b) 為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平均收市價的價格。

除非本公司取得股東重新批准以更新上限，否則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10%。

除非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外，否則於任何 12 個月期間內，每位合資格參與者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上限，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1%。

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期間（於呈呈要約時由董事會釐定及知會承授人）的任何時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予以行使。

本集團於直至該等簡明綜合財務表刊發日期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18.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4 年 12 月 31 日：無）。

19.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 2025 年 8 月 27 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對外電話營銷服務及客戶聯絡中心設施以推廣由獲授權金融機構、卡公司或全球組織發出的金融產品及其相關活動。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馬來西亞吉隆坡的中心商業區內經營八個客戶聯絡中心並於馬來西亞馬六甲經營一間分行聯絡中心。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約為4.60百萬令吉，較2024年同期的約6.95百萬令吉減少約2.35百萬令吉。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純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收入減少約1.26百萬令吉；員工成本減少約2.21百萬令吉，惟被其他經營開支增加3.09百萬令吉所抵銷。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令吉	2024年 千令吉
行業界別		
保險業	27,483	27,126
銀行及金融業	5,100	5,728
其他	12,641	13,625
	45,224	46,479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約45.22百萬令吉，較2024年同期的約46.48百萬令吉減少約2.71%。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月預訂的服務座席整體平均數量約1,066個，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111個減少4.05%。

儘管每月預訂的服務座席平均數量輕微減少，但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月每個座席產生的收入維持相對穩定，為7,071令吉，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6,972令吉。

其他收入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與去年同期的約1.28百萬令吉相比減少約0.35百萬令吉，主要由於貸款墊款所產生的設算及應計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虧損較去年同期增加約71,000令吉。

員工成本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從去年同期的約29.83百萬令吉減少約2.21百萬令吉或7.41%至約27.62百萬令吉。

每月平均員工人數從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30名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233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名員工每月的總體員工成本維持相對穩定，約為3,733令吉，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約為3,738令吉。

折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折舊支出從2024年同期的約2.40百萬令吉增加約0.27百萬令吉或11.25%至約2.67百萬令吉，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就使用辦公室物業續訂新租賃協議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經營開支從去年同期的約5.81百萬令吉增加約3.08百萬令吉或53.01%至約8.89百萬令吉。

增加乃主要由於為提升本集團電話營銷服務表現及人力調配而進行分析檢討相關的諮詢成本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財務成本從2024年同期的約0.16百萬令吉減少約20,000令吉至約0.14百萬令吉，乃由於減少動用透支額度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就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撥備2.03百萬令吉及2.48百萬令吉。

純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除稅後溢利分別約4.60百萬令吉及6.95百萬令吉。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率分別約為10.17%及14.95%。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其內部產生資金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及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支出。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4.60百萬令吉(2024年6月30日：約6.58百萬令吉)。本集團能夠於債務到期時履行還款責任。本集團在循環現有銀行融資方面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困難。

銀行融資及租賃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可動用及未動用銀行融資約1.37百萬令吉(2024年12月31日：約16.1百萬令吉)。本集團融資的賬面值以馬來西亞令吉計值。

本集團銀行融資的平均實際利率為2.85%(2024年12月31日：9.02%)。該等銀行融資由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及非流動租賃承擔合共約為4.83百萬令吉(2024年12月31日：約5.11百萬令吉)，以馬來西亞令吉計值。租賃的平均實際利率為4.86%(2024年12月31日：4.81%)。

賬面值約1.78百萬令吉(2024年12月31日：約1.97百萬令吉)由出租人對租賃資產的保留所有權作抵押。

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均以馬來西亞令吉計值)以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30百萬令吉(2024年12月31日：約4.85百萬令吉)作抵押。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0.1%(2024年12月31日：約11.9%)，乃按總債務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總債務指銀行透支及租賃負債。本集團擁有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可滿足其營運需要。

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因素

可能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包括以下各項：

獲得足夠勞工及控制員工成本的能力

客戶聯絡服務行業是以服務為本及勞工密集的業務。員工數目不足，或員工成本增加，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1,228名僱員。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27.62百萬令吉（2024年6月30日：約29.83百萬令吉），佔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的61.1%（2024年6月30日：64.2%）。

為管理相關風險，本集團致力通過基於事先釐定的銷售目標給予績效掛鉤佣金及獎勵而吸引及挽留足夠數量的能幹員工，特別是我們的電話營銷銷售代表。

此外，本集團已採取適當糾正行動及定期培訓措施以進一步提高我們的電話營銷銷售代表所提供的服務質量。

五大客戶延遲結算賬款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乃產生自數目有限的客戶。五大客戶的銷售佔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收入的約69.7%（2024年6月30日：約73.7%）。全部五大客戶為保險公司及慈善組織。

本集團可能承受客戶延遲付款的風險。倘若我們的客戶未能全額或及時結算賬款，則可能對本集團的現金狀況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為管理相關風險，本集團不時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情況以確保能夠全數收回未收回的應收客戶款項。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貿易應收款項約為23.8百萬令吉。於2025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於2025年6月30日的未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約14.7百萬令吉或61.3%其後已結付。

資本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訂約但尚未發生的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向實體墊款

於2019年1月31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UTS Marketing Solutions Sdn. Bhd. (「**UTSM**」) 與Exsim Development Sdn. Bhd. (「**Exsim**」) 及Mightyprop Sdn. Bhd. (「**Mightyprop**」) 訂立一項協議，以面值2令吉的認購代價向Exsim收購其於Mightyprop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此外，UTSM協定向Mightyprop提供墊款12,000,000令吉 (「**墊款**」)。於2019年7月，UTSM與Exsim及Mightyprop訂立一項協議 (據此，由於若干先決條件未能滿足，故擬定收購其於Mightyprop之2%股權將不會進行)。

其後，訂約方已就延遲償還墊款訂立若干延期協議，且Mightyprop已分別於2024年12月及2025年6月各償還3,000,000令吉。餘額約6,000,000令吉將於2025年9月30日或之前到期應付。利息將繼續按年利率12%就墊款的餘下未支付部分累計。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向實體提供的財務墊款及上述交易的詳情已分別披露於本公司於2019年1月31日、2019年4月23日、2019年7月8日、2020年7月8日、2020年7月10日、2020年12月30日、2021年6月28日、2021年12月30日、2022年6月24日、2022年10月18日、2022年11月10日、2023年7月3日、2023年7月27日及2024年7月3日的公告。

於2025年6月30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產生披露的情況存在，而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向Mightyprop墊款的本金總額為6百萬令吉。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1,228名 (2024年6月30日：1,326名) 僱員。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27.62百萬令吉 (2024年6月30日：約29.83百萬令吉)。

本集團僱員根據其工作範圍及職責獲發薪酬。在固定薪金的基礎上，本集團會向僱員發放績效掛鈎佣金及津貼以推動生產力及激勵更佳表現。僱員亦可基於定期進行的表現檢討及年度考核而獲取年度酌情表現花紅、加薪及晉升。

外匯風險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以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的若干銀行結餘外，由於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馬來西亞令吉計值，故本集團承受輕微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外匯交易、資產及負債的對沖政策。管理層會不時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重大收購或出售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股東已於2025年6月2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將本公司的公司英文名稱更改為BitStrat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中文雙重外文名稱比特策略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已於2025年7月2日生效。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作出相應修訂。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自2024年12月31日起，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展望及未來前景

本集團會繼續保持謹慎，持續努力提高生產力，並預期在與其現有客戶預訂的現有對外電話營銷服務座席並無重大出入的情況下，2025年下半年的整體前景將維持穩健及強韌。

本集團亦持續物色潛在機遇，透過與新數據庫擁有人、新保險公司或伊斯蘭銀行合作，增加現有客戶已預訂以外的服務座席數量，以提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此外，本集團亦積極發掘與數字貨幣相關的商機及投資，以改善本集團的長遠發展。

其他資料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羅祖春先生（附註1）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255,028,000	63.76%

附註：

1. 股份由CoreVest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羅祖春先生透過Microhash International Pte. Ltd.全資擁有）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祖春先生被視為於該等股份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之人士或公司（除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外）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CoreVest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55,028,000	63.76%
Alpha Ladder Finance Pte. Lt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80,000,000	20.00%

附註：

1. CoreVest Holdings Limited由羅祖春先生透過Microhash International Pte. Ltd.全資擁有。
2. Alpha Ladder Finance Pte. Ltd.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Alpha Ladder Group Pte. Ltd.最終擁有約99.4%，而Alpha Ladder Group Pte. Ltd.則由Bai Bo博士擁有約47.9%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Bai博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Alpha Ladder Group Pte. Ltd.的餘下股權由多名其他少數股東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就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概無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外）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或於本報告日期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7年6月14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並自2017年7月12日(即本公司股份首次開始於聯交所買賣日期)起生效。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授出、行使、取消或失效的購股權。截至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6月30日，概無仍然有效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為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使本公司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已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的獎勵或回報。購股權計劃將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機會在本公司擁有個人股權，以期達成以下目標：

- (a) 鼓勵合資格參與者優化業績，對本集團亦有裨益；及
- (b) 吸引及保留合資格參與者，或與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此等參與者的貢獻會或將會對本集團的長期發展有利。

受上市規則的限制所規限，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諮詢人或顧問(不論其是否專業人士、為受僱、合約或義務性質，亦不論有否收取酬勞)、承包商、供應商、服務供應商、代理、客戶及業務夥伴；及(iv)任何由董事會獨立認為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將作出或已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

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6月30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0,000,000股，佔於本報告日期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的10%。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後10年。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購股權於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供有關合資格參與者接納，該期間由要約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4日。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購股權計劃自2017年6月14日起計10年內有效，並將會於2027年6月13日到期。

除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採納任何其他股份計劃。鑒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授出購股權，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同期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即400,000,000股股份）為零。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24年6月30日：無）。

更改公司名稱及股份簡稱

股東已於2025年6月2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將公司名稱由「UTS Marketing Solutions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BitStrat Holdings Limited 比特策略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已於2025年7月2日生效。

本公司已相應修訂組織章程細則，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進行買賣的英文股份簡稱已由「UTS MARKETING」更改為「BITSTRAT HLDGS」，中文股份簡稱則為「比特策略」，自2025年8月1日起生效。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據董事所知，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概無擁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或權益，而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之間亦不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於2025年4月9日，CoreVest Holdings Limited（「**CoreVest**」）與Alpha Ladder Finance Pte. Ltd.（「**ALF**」）（作為買方）與以下各方訂立買賣協議：(i) Marketing Intellect (UTS) Limited、Marketing Talent (UTS) Limited及Marketing Wisdom (UTS) Limited（作為賣方），及(ii) Ng Chee Wai先生、Lee Koon Yew先生及Kwan Kah Yew先生（作為擔保人），據此，CoreVest及ALF同意收購及賣方同意出售合共30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75%。根據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26.1，CoreVest須就所有已發行股份（CoreVest或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同意將予收購者除外）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要約**」），而CoreVest已提出要約。緊隨要約於2025年6月13日截止後，合共64,972,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6.24%）由公眾人士持有。於2025年6月30日，聯交所豁免本公司於2025年6月13日至2025年9月13日期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及第13.32(1)條。

董事會獲CoreVest告知，於2025年6月30日，CoreVest與英皇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協議，據此，CoreVest同意委任配售代理為配售代理，以按盡力基準向投資者配售合共35,028,000股股份（「**私人配售**」）。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30日之公告。私人配售已於2025年7月15日完成，且35,028,000股股份已透過配售代理配售予獨立承配人。緊隨私人配售完成後，合共10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25%）由公眾人士持有。因此，本公司已恢復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5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本公司可公開查閱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至少25%的已發行股份由公眾持有。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以提升投資者信心及本公司的問責性及透明度。

本公司已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且並無如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偏離守則條文的情況，惟以下除外：

- (i)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自2025年6月26日起，羅祖春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因此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並無區分。考慮到羅祖春先生將按照本集團的業務計劃在本集團業務發展中擔當舉足輕重的角色，全體董事將定期舉行會議，且本公司的所有重大決策將於諮詢董事會成員後作出，董事認為此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並相信此架構將令本公司能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及
- (ii)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2.5條。本公司並無內部審核職能，乃由於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業務的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無需有關職能。董事會已檢討並將繼續每年檢討是否需要設立獨立內部審核職能部門。於目前階段，我們的財務團隊負責定期審查內部控制程序。有關安排可作改善，惟經考慮目前的組織結構、管理團隊的責任及權力以及與本集團營運相關的風險，董事會並不擔心缺乏職責分工。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屬有效。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董事資料的變更載列如下。自2025年6月26日起：

- (a) Ng Chee Wai 先生已退任執行董事及辭任董事會主席；
- (b) Kwan Kah Yew 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授權代表；
- (c) 陳海權先生已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亦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本公司授權代表；

- (d) Kow Chee Seng 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e) Tan Yee Vean 女士已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亦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f) Lee Koon Yew 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亦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
- (g) 羅祖春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 (h) 陳家俊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 蔡潤佳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 (j) 卓灝勤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授權代表；及
- (k) 劉美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6月14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設有符合上市規則的書面職權範圍。該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卓灝勤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劉美女士及蔡潤佳先生。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且審核委員會並無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提出異議。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報告亦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核數師的獨立審閱報告已載於本報告內。

2025年8月27日